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2354)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6-1 號

電 話：(02)2268-097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62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1 ~ 5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9 ~ 6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 60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0 ~ 62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0867 號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鴻準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表。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八)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及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評價與揭露。該等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含採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034,099 仟元及 27,820,62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3%及 2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490,420 仟元及 5,515,024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3%及 11%；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新台幣 192,518 仟元及利益新台幣 354,604 仟元、利益新台幣 285,109 仟元及利益新台幣 441,88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4%及 15%、13%及 10%。



資誠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及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會計師

徐聖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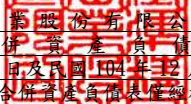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13377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34097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8 月 1 2 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3,924,038	60	\$ 53,937,451	44	\$ 48,012,129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2,201	-	538,623	-	180,2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942,917	5	5,896,142	5	6,052,26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418,572	11	19,980,137	16	20,444,970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及七	1,620,881	1	1,048,131	1	1,249,127	1
130X	存貨	六(六)	3,392,222	3	4,083,975	3	3,519,66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七)	6,981,945	5	17,031,654	14	30,705,095	2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5,282,776</u>	<u>85</u>	<u>102,516,113</u>	<u>83</u>	<u>110,163,537</u>	<u>83</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134,754	3	4,389,727	4	6,178,141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811,518	1	1,482,338	1	930,94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七	10,363,080	8	12,023,059	10	12,613,537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517,687	1	142,423	-	141,8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54,876	1	1,396,954	1	2,104,09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1,439,493	1	1,434,271	1	907,075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8,421,408</u>	<u>15</u>	<u>20,868,772</u>	<u>17</u>	<u>22,875,644</u>	<u>17</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23,704,184</u>	<u>100</u>	<u>\$ 123,384,885</u>	<u>100</u>	<u>\$ 133,039,181</u>	<u>100</u>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6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6,434,115	5	\$ 212,387	-	\$ 17,507,786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負債—流動		578,864	-	29,264	-	118,520	-
2170	應付帳款		4,427,281	4	4,317,588	4	4,141,624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141,249	5	11,586,305	9	8,415,138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						
		七	14,660,549	12	14,841,798	12	17,117,731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48,114	1	633,545	1	1,542,049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7,379	-	85,774	-	52,125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3,587,551</u>	<u>27</u>	<u>31,706,661</u>	<u>26</u>	<u>48,894,973</u>	<u>37</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54,820	1	568,347	-	493,97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114,403	-	136,519	-	64,917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669,223</u>	<u>1</u>	<u>704,866</u>	<u>-</u>	<u>558,896</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34,256,774</u>	<u>28</u>	<u>32,411,527</u>	<u>26</u>	<u>49,453,869</u>	<u>37</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3,950,240	11	13,950,240	11	13,767,258	1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524,170	1	-	-	617,673	1
<b>資本公積</b>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7,490,440	6	7,470,233	6	7,035,542	5
<b>保留盈餘</b>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034,837	7	7,815,013	7	7,815,013	6
3350	未分配盈餘		54,313,586	44	54,833,215	45	48,496,806	36
<b>其他權益</b>								
		六(十九)						
3400	其他權益		4,063,039	3	6,822,954	5	5,763,498	5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合計</b>		<u>89,376,312</u>	<u>72</u>	<u>90,891,655</u>	<u>74</u>	<u>83,495,790</u>	<u>63</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六(二十)	<u>71,098</u>	<u>-</u>	<u>81,703</u>	<u>-</u>	<u>89,522</u>	<u>-</u>
3XXX	<b>權益總計</b>		<u>89,447,410</u>	<u>72</u>	<u>90,973,358</u>	<u>74</u>	<u>83,585,312</u>	<u>63</u>
<b>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b>								
<b>承諾</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23,704,184</u>	<u>100</u>	<u>\$ 123,384,885</u>	<u>100</u>	<u>\$ 133,039,181</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徐聖忠會計師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19,235,579	100	\$ 24,442,021	100	\$ 36,638,402	100	\$ 48,868,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及七	( 15,193,568)	( 79)	( 19,833,220)	( 81)	( 28,946,259)	( 79)	( 39,917,128)	( 82)
5900 營業毛利		4,042,011	21	4,608,801	19	7,692,143	21	8,951,385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80,575)	( 1)	( 187,550)	( 1)	( 305,952)	( 1)	( 386,718)	( 1)
6200 管理費用		( 191,549)	( 1)	( 592,929)	( 2)	( 451,085)	( 1)	( 1,490,257)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23,053)	( 1)	( 274,025)	( 1)	( 343,871)	( 1)	( 542,741)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95,177)	( 3)	( 1,054,504)	( 4)	( 1,100,908)	( 3)	( 2,419,716)	( 5)
6900 營業利益		3,546,834	18	3,554,297	15	6,591,235	18	6,531,669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37,468	2	349,716	1	682,154	2	759,56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25,318	-	98,984	-	( 220,097)	-	133,93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 9,555)	-	( 23,780)	-	( 35,504)	-	( 60,38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260,483)	( 1)	( 67,675)	-	( 284,910)	( 1)	( 116,2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2,748	1	357,245	1	141,643	1	716,821	2
7900 稅前淨利		3,739,582	19	3,911,542	16	6,732,878	19	7,248,49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1,167,969)	( 6)	( 1,024,844)	( 4)	( 1,715,754)	( 5)	( 1,393,157)	( 3)
8200 本期淨利		\$ 2,571,613	13	\$ 2,886,698	12	\$ 5,017,124	14	\$ 5,855,333	12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六(十九)(二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59,885)	( 5)	(\$ 1,115,407)	( 5)	(\$ 2,699,484)	( 8)	(\$ 1,977,119)	(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6,750)	( 1)	536,144	2	( 63,391)	-	613,032	1
8360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b>	( 1,186,635)	( 6)	( 579,263)	( 3)	( 2,762,875)	( 8)	( 1,364,087)	( 3)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u>\$ 1,384,978</u>	<u>7</u>	<u>\$ 2,307,435</u>	<u>9</u>	<u>\$ 2,254,249</u>	<u>6</u>	<u>\$ 4,491,246</u>	<u>9</u>
<b>淨利(損)歸屬於：</b>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70,462	13	\$ 2,892,315	12	\$ 5,024,769	14	\$ 5,861,899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1,151	-	( 5,617)	-	( 7,645)	-	( 6,566)	-
		<u>\$ 2,571,613</u>	<u>13</u>	<u>\$ 2,886,698</u>	<u>12</u>	<u>\$ 5,017,124</u>	<u>14</u>	<u>\$ 5,855,333</u>	<u>12</u>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85,664	7	\$ 2,314,375	9	\$ 2,264,854	6	\$ 4,500,163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686)	-	( 6,940)	-	( 10,605)	-	( 8,917)	-
		<u>\$ 1,384,978</u>	<u>7</u>	<u>\$ 2,307,435</u>	<u>9</u>	<u>\$ 2,254,249</u>	<u>6</u>	<u>\$ 4,491,246</u>	<u>9</u>
<b>每股盈餘</b>		六(二十八)							
9750	<b>基本每股盈餘</b>	<u>\$ 1.82</u>		<u>\$ 2.06</u>		<u>\$ 3.57</u>		<u>\$ 4.17</u>	
9850	<b>稀釋每股盈餘</b>	<u>\$ 1.81</u>		<u>\$ 2.04</u>		<u>\$ 3.54</u>		<u>\$ 4.14</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5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b>104年</b>										
	\$ 13,767,258	\$ -	\$ 7,035,542	\$ 6,874,777	\$ 47,154,631	\$ 5,269,042	\$ 1,856,192	\$ 81,957,442	\$ 98,439	\$ 82,055,881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40,236	( 940,236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3,441,815 )	-	-	( 3,441,815 )	-	( 3,441,815 )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137,673	-	-	( 137,673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480,000	-	-	-	-	-	480,000	-	480,000
本期淨利	-	-	-	-	5,861,899	-	-	5,861,899	( 6,566 )	5,855,333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 1,974,768 )	613,032	( 1,361,736 )	( 2,351 )	( 1,364,087 )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13,767,258</u>	<u>\$ 617,673</u>	<u>\$ 7,035,542</u>	<u>\$ 7,815,013</u>	<u>\$ 48,496,806</u>	<u>\$ 3,294,274</u>	<u>\$ 2,469,224</u>	<u>\$ 83,495,790</u>	<u>\$ 89,522</u>	<u>\$ 83,585,312</u>
<b>105年</b>										
	\$ 13,950,240	\$ -	\$ 7,470,233	\$ 7,815,013	\$ 54,833,215	\$ 6,504,594	\$ 318,360	\$ 90,891,655	\$ 81,703	\$ 90,973,358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19,824	( 1,219,824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4,185,072 )	-	-	( 4,185,072 )	-	( 4,185,072 )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139,502	-	-	( 139,502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	384,668	-	-	-	-	-	384,668	-	384,668
本期淨利	-	-	-	-	5,024,769	-	-	5,024,769	( 7,645 )	5,017,124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	-	-	-	-	( 2,696,524 )	( 63,391 )	( 2,759,915 )	( 2,960 )	( 2,762,87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20,207	-	-	-	-	20,207	-	20,207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3,950,240</u>	<u>\$ 524,170</u>	<u>\$ 7,490,440</u>	<u>\$ 9,034,837</u>	<u>\$ 54,313,586</u>	<u>\$ 3,808,070</u>	<u>\$ 254,969</u>	<u>\$ 89,376,312</u>	<u>\$ 71,098</u>	<u>\$ 89,447,41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5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上半年度	104 年上半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732,878	\$ 7,248,4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四)	1,248,324	1,620,423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13,227	15,0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未實現淨損失	六(二)	1,086,514	247,0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六(二十三)	40,044	( 147,361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35,504	60,38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 515,887 )	( 613,515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八)	284,910	116,294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三)	88,85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 105,568 )	7,375,29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25,066	( 520,583 )
其他應收款		( 591,456 )	( 316,203 )
存貨		564,545	312,137
其他流動資產		107,241	306,4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	4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52,881	( 870,237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204,420 )	( 3,683,503 )
其他應付款		( 4,349,352 )	( 201,103 )
其他流動負債		15,215	( 159,813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3,450 )	10,8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515,123	10,800,479
支付所得稅		( 899,003 )	( 1,174,67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616,120</u>	<u>9,625,805</u>

(續次頁)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上半年度	104 年上半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760,4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26,52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還股款		189,29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422,33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673,187	( 151,81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 735,693)	( 385,746)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九)	30,858	205,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 834)
遞延費用減少		-	( 1,386)
應收付代採購原料款項淨額減少(增加)		703,660	( 50,310)
收取之利息		527,193	570,9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15,019	( 995,985)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利息支付數		( 50,072)	( 102,692)
短期借款增加		6,510,888	5,667,6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60,816	5,564,922
匯率影響數		( 1,605,368)	( 1,435,7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986,587	12,759,0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937,451	35,253,1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924,038	\$ 48,012,12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永堅、徐聖忠會計師民國105年8月1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棟樑



經理人：李翰明



會計主管：呂旭東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華升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79年4月26日，於民國93年3月1日合併原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殼、散熱模組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8月12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

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釐清」則第 15 號之釐清」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釐清在重大性及彙總、小計之表達、財務報表架構，及會計政策揭露之指引。

## 6.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該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將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轉投資大陸、香港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電腦散熱器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100	(1)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Q-RUN HOLDINGS LTD.	轉投資大陸、香港、新加坡及美洲等地區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生產、製造、銷售及研發鋁鎂合金機殼及電腦零組件為主要業務。	100	100	10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國內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ATKINSON HOLDING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HOLDINGS LTD.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WORLD TRADE TRADING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Q-RUN HOLDINGS LTD.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HOLDINGS LTD.	FTC TECHNOLOGY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HOLDINGS LTD.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從事銷售、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ATKINSON HOLDINGS LTD.	KENNY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ATKINSON HOLDINGS LTD.	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ATKINSON HOLDINGS LTD.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EASTERN STAR LIMITE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FOREIGN TECHNOLOGY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TOPFRY INDUSTRI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	NEW GLORY HOLDING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TP TECHNOLOGY INC.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100	100	100	(1)
KENNY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加工電機板及相關零組件；光電、電腦線纜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	生產LED燈具、LED顯示屏；經營智能燈杆及其它LED相關產品。	100	100	100	(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6月30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6月30日	
EASTERN STAR LIMITE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產銷業務。	87.63	87.63	87.63	
EASTERN STAR LIMITED	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新型合金材料、精密器具、新型電子元器件，便攜式計算機及上述產品的零配件。	100	100	100	(1)
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產銷業務。	12.37	12.37	12.37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鋁合金型材、軌道車輛配件、汽車配件和電子配件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結構性金屬制品、金屬包裝容器的制造(不含貴金屬、不含電鍍)和銷售。	70	70	70	(1)
TOPFRY INDUSTRIAL LTD.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及電力電子元器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插頭及插座、電壓未超過1千伏特者、其他載波電流線路系統用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NEW GLORY HOLDINGS LIMITED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及電力電子元器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NEW GLORY HOLDINGS LIMITED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

(1)上開列入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財務報告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四)外幣換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九) 應收帳款

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其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方式處理：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

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房屋及建築為 3~55 年、機器設備為 1~10 年、其他設備為 1~10 年。

####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8~55 年。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外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 3.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紅利)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

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揭露相關資訊。

####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3C 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或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

####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

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做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主理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斷後，均符合主理人之特性，銷貨收入係以總額認列：

- (1)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2) 承擔存貨風險。
- (3)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4)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 2.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經判斷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392,222。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9	\$ 657	\$ 5,37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8,185,203	23,185,718	15,262,021
定期存款	25,738,446	30,751,076	32,744,735
	<u>\$ 73,924,038</u>	<u>\$ 53,937,451</u>	<u>\$ 48,012,12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有關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者，業已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資 產 項 目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 2,201	\$ -	\$ -
外匯換匯合約	-	538,623	180,285
	<u>\$ 2,201</u>	<u>\$ 538,623</u>	<u>\$ 180,285</u>
負 債 項 目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 545,750	\$ -	\$ -
外匯換匯合約	33,114	29,264	118,520
	<u>\$ 578,864</u>	<u>\$ 29,264</u>	<u>\$ 118,520</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損失\$535,986、利益\$1,145、損失\$678,466 及利益\$46,302(包括未實現評價損失分別為\$963,390、\$69,286、\$1,086,514 及\$247,061)。
2. 本集團投資衍生性工具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其信用評等均為 A 以上。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5年6月30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仟元)			
流動項目				
換匯換利合約	USD (sell)	538,000	105/06~106/06	
	JPY (buy)	56,960,400		
外匯換匯合約	TWD (sell)	6,428,876	105/04~105/10	
	USD (buy)	198,689		
	TWD (sell)	564,000		105/05~105/11
	USD (buy)	17,438		

104年12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仟元)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合約	TWD (sell)	455,622	104/07~105/04
	USD (buy)	14,984	
	TWD (sell)	5,588,781	104/09~105/04
	USD (buy)	183,705	
	TWD (sell)	348,925	104/09~105/05
	USD (buy)	11,438	
	USD (sell)	20,000	104/07~105/01
	RMB (buy)	125,968	

104年6月30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仟元)		
流動項目			
外匯換匯合約	TWD (sell)	2,838,915	103/10~104/07
	USD (buy)	94,000	
	TWD (sell)	2,397,780	104/01~104/09
	USD (buy)	77,000	
	USD (sell)	14,984	104/04~104/07
	TWD (buy)	457,000	
	USD (sell)	183,705	104/04~104/09
	TWD (buy)	5,603,000	
	USD (sell)	11,438	104/05~104/09
	TWD (buy)	350,000	
	TWD (sell)	6,044,403	104/04~105/04
	USD (buy)	198,689	
	TWD (sell)	348,925	104/05~104/05
	USD (buy)	11,438	
	USD (sell)	6,200	104/06~104/09
	RMB (buy)	38,749	

(1)換匯換利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換匯換利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換匯方面，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之本金以相同匯率互換，故無匯率風險。換利方面，採兩幣別間之固定利率交換固定利率，無利率波動風險。

(2) 外匯換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外匯換匯合約，係為滿足資金調度之所需。於期初、期末將兩種貨幣以相同匯率互換，故無匯率風險。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 3,556,985	\$ 3,743,067	\$ 3,400,317
海外投資基金	322,800	328,300	308,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54,969</u>	<u>318,360</u>	<u>2,469,224</u>
	<u>\$ 4,134,754</u>	<u>\$ 4,389,727</u>	<u>\$ 6,178,141</u>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Q-RUN HOLDINGS LIMITED 於民國 105 年 6 月及 4 月分別以美金 3,367 仟元及美金 1,573 仟元出售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TD. (原名：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TD.) 6,097 仟股及 2,426 仟股予非關係人，處分損失為美金 255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九)其他權益項下說明。
3.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4,091	\$ 32,985	\$ 134,566
應收帳款	5,993,279	5,927,815	5,981,620
減：備抵銷貨折讓	<u>( 64,453)</u>	<u>( 64,658)</u>	<u>( 63,923)</u>
	<u>\$ 5,942,917</u>	<u>\$ 5,896,142</u>	<u>\$ 6,052,263</u>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其他應收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收代採購款	\$ 964,522	\$ 687,918	\$ 829,210
應收出售投資款	159,482	-	-
應收利息	63,960	75,266	125,314
應收出售設備款	6,951	3,790	233,404
其他	<u>425,966</u>	<u>281,157</u>	<u>61,199</u>
	<u>\$ 1,620,881</u>	<u>\$ 1,048,131</u>	<u>\$ 1,249,127</u>

上開其他項主要係代關係人墊付之水電及動力費。

(六) 存貨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原料	\$ 893,028	\$ 1,450,919	\$ 1,146,199
在製品	1,439,974	1,243,353	1,025,078
製成品	<u>1,349,379</u>	<u>2,257,668</u>	<u>2,023,332</u>
	3,682,381	4,951,940	4,194,609
減：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290,159)	( 867,965)	( 674,941)
	<u>\$ 3,392,222</u>	<u>\$ 4,083,975</u>	<u>\$ 3,519,66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512,508	\$ 19,486,051
評價(利益)損失	( 278,502)	398,397
出售廢料收入	( 40,438)	( 51,228)
	<u>\$ 15,193,568</u>	<u>\$ 19,833,220</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564,137	\$ 39,614,365
評價(利益)損失	( 562,098)	398,582
出售廢料收入	( 55,780)	( 95,819)
	<u>\$ 28,946,259</u>	<u>\$ 39,917,128</u>

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出售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故使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金額減少。

(七) 其他流動資產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8,581	\$ 13,215,578	\$ 17,972,108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	6,777,050	3,545,684	12,459,249
留抵稅額	72,313	217,433	192,896
預付費用	65,156	30,104	80,520
其他	<u>18,845</u>	<u>22,855</u>	<u>322</u>
	<u>\$ 6,981,945</u>	<u>\$ 17,031,654</u>	<u>\$ 30,705,095</u>

上開其他金融資產係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銀行簽訂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合約，收益區間分別介於 3.0%~3.2%及 3.8%~5.2%。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FSK HOLDINGS LIMITED	\$ 548,372	\$ 988,743	\$ 417,999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248,757	271,140	295,352
WHEEGO ELECTRIC CARS, INC.	-	205,937	200,329
河南中富康數顯有限公司	14,389	16,518	17,260
	<u>\$ 811,518</u>	<u>\$ 1,482,338</u>	<u>\$ 930,940</u>

1. 上開採權益法之投資，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
2. 上開投資均屬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其帳面金額及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811,518、\$1,482,338 及 \$930,940。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損(綜合損益總額)	(\$ 1,302,657)	(\$ 284,623)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期淨損(綜合損益總額)	(\$ 1,373,691)	(\$ 487,162)

3.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4 月以現金 \$422,333 投資 FSK HOLDINGS LIMITED，並對其存在重大影響力。
4. WHEEGO ELECTRIC CARS, INC. 於民國 105 年 3 月買回本集團全部持股計 11.65%，買回價款為美金 3,818 仟元，處分損失計 \$81,361(美金 2,455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5.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之份額各為 \$260,483、\$67,675、\$284,910 及 \$116,294。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51,850	\$ 9,959,433	\$ 27,084,588	\$ 4,599,402	\$ 656,059	\$ 42,351,332
累計折舊	-	( 5,368,215)	( 20,947,666)	( 4,012,392)	-	( 30,328,273)
	<u>\$ 51,850</u>	<u>\$ 4,591,218</u>	<u>\$ 6,136,922</u>	<u>\$ 587,010</u>	<u>\$ 656,059</u>	<u>\$ 12,023,059</u>
105年						
1月1日	\$ 51,850	\$ 4,591,218	\$ 6,136,922	\$ 587,010	\$ 656,059	\$ 12,023,059
增添	-	63,978	108,263	98,166	273,355	543,762
重分類	-	-	329,628	10,579	( 343,122)	( 2,915)
轉出	-	( 393,955)	-	-	-	( 393,955)
處分	-	-	( 71,911)	( 2,152)	-	( 74,063)
折舊費用	-	( 210,129)	( 904,877)	( 126,960)	-	( 1,241,966)
淨兌換差額	-	( 162,122)	( 283,968)	( 22,474)	( 22,278)	( 490,842)
6月30日	<u>\$ 51,850</u>	<u>\$ 3,888,990</u>	<u>\$ 5,314,057</u>	<u>\$ 544,169</u>	<u>\$ 564,014</u>	<u>\$ 10,363,080</u>
105年6月30日						
成本	\$ 51,850	\$ 8,972,143	\$ 24,298,163	\$ 4,364,217	\$ 564,014	\$ 38,250,387
累計折舊	-	( 5,083,153)	( 18,984,106)	( 3,820,048)	-	( 27,887,307)
	<u>\$ 51,850</u>	<u>\$ 3,888,990</u>	<u>\$ 5,314,057</u>	<u>\$ 544,169</u>	<u>\$ 564,014</u>	<u>\$ 10,363,080</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51,850	\$ 9,936,829	\$ 28,134,322	\$ 4,582,788	\$ 787,273	\$ 43,493,062
累計折舊	-	( 4,999,031)	( 20,172,594)	( 4,017,634)	-	( 29,189,259)
	<u>\$ 51,850</u>	<u>\$ 4,937,798</u>	<u>\$ 7,961,728</u>	<u>\$ 565,154</u>	<u>\$ 787,273</u>	<u>\$ 14,303,803</u>
104年						
1月1日	\$ 51,850	\$ 4,937,798	\$ 7,961,728	\$ 565,154	\$ 787,273	\$ 14,303,803
增添	-	-	149,530	139,305	140,445	429,280
重分類	-	-	162,690	6,297	( 171,030)	( 2,043)
轉出	-	( 6,136)	-	-	-	( 6,136)
處分	-	( 7,949)	( 145,388)	( 10,038)	-	( 163,375)
折舊費用	-	( 208,769)	( 1,262,544)	( 148,277)	-	( 1,619,590)
淨兌換差額	-	( 109,152)	( 186,607)	( 13,680)	( 18,963)	( 328,402)
6月30日	<u>\$ 51,850</u>	<u>\$ 4,605,792</u>	<u>\$ 6,679,409</u>	<u>\$ 538,761</u>	<u>\$ 737,725</u>	<u>\$ 12,613,537</u>
104年6月30日						
成本	\$ 51,850	\$ 9,688,209	\$ 26,605,620	\$ 4,453,409	\$ 737,725	\$ 41,536,813
累計折舊	-	( 5,082,417)	( 19,926,211)	( 3,914,648)	-	( 28,923,276)
	<u>\$ 51,850</u>	<u>\$ 4,605,792</u>	<u>\$ 6,679,409</u>	<u>\$ 538,761</u>	<u>\$ 737,725</u>	<u>\$ 12,613,537</u>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5,910	\$ 81,436	\$ 177,3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34,923)	( 34,923)
	<u>\$ 95,910</u>	<u>\$ 46,513</u>	<u>\$ 142,423</u>
<u>105年</u>			
1月1日	\$ 95,910	\$ 46,513	\$ 142,423
轉入	-	393,955	393,955
折舊費用	-	( 6,358)	( 6,358)
淨兌換差額	-	( 12,333)	( 12,333)
6月30日	<u>\$ 95,910</u>	<u>\$ 421,777</u>	<u>\$ 517,687</u>
105年6月30日			
成本	\$ 95,910	\$ 475,391	\$ 571,3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41,281)	( 41,281)
淨兌換差額	-	( 12,333)	( 12,333)
	<u>\$ 95,910</u>	<u>\$ 421,777</u>	<u>\$ 517,68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5,910	\$ 73,852	\$ 169,7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33,205)	( 33,205)
	<u>\$ 95,910</u>	<u>\$ 40,647</u>	<u>\$ 136,557</u>
<u>104年</u>			
1月1日	\$ 95,910	\$ 40,647	\$ 136,557
轉入	-	6,136	6,136
折舊費用	-	( 833)	( 833)
6月30日	<u>\$ 95,910</u>	<u>\$ 45,950</u>	<u>\$ 141,860</u>
104年6月30日			
成本	\$ 95,910	\$ 79,988	\$ 175,8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34,038)	( 34,038)
	<u>\$ 95,910</u>	<u>\$ 45,950</u>	<u>\$ 141,86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9,178</u>	<u>\$ 5,24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6,039</u>	<u>\$ 440</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4,459	\$ 9,965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358	\$ 833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824,503、\$344,728 及 \$334,377，係取得市場成交行情資訊以比較法進行評估之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上開有關民國 105 年轉入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七(一)8. 之說明。

####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應收代墊款	\$ 632,878	\$ 658,633	\$ -
長期預付租金	613,600	646,236	643,802
預付設備款	140,174	78,375	205,924
其他資產-其他	52,841	51,027	57,349
	<u>\$ 1,439,493</u>	<u>\$ 1,434,271</u>	<u>\$ 907,075</u>

上開長期預付租金主要係本集團所簽訂位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3,758、\$3,772、\$7,600 及 \$7,603。

#### (十二)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5年6月30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6,230,075	0.62%~0.91%	無
其他短期借款	204,040	4.35%	"
	<u>\$ 6,434,115</u>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其他短期借款	\$ 212,387	4.35%	無
<u>借款性質</u>	<u>104年6月30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7,298,723	0.71%~3.5%	無
其他短期借款	209,063	5.35%~6.00%	"
	<u>\$ 17,507,786</u>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協議，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該等互抵協議之互抵權資訊如下：

105年6月30日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 841,429	\$ 841,429	\$ -
104年12月31日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 3,276,250	\$ 3,276,250	\$ -
104年6月30日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之金融負債淨額
\$ 1,972,003	\$ 1,972,003	\$ -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應付股利	\$ 4,185,072	\$ -	\$ 3,441,815
應付薪資及績效獎金	2,545,928	2,992,249	3,346,515
應付代採購款	1,795,707	815,443	829,210
應付加工費	1,601,803	5,061,952	2,907,703
應付模具費用	1,252,607	451,973	909,888
應付消耗用品	748,384	1,247,907	1,787,557
應付員工紅利	715,429	900,807	781,427
應付設備款	383,183	575,114	245,291
應付運費	106,923	133,809	208,240
其他	1,325,513	2,662,544	2,660,085
	<u>\$ 14,660,549</u>	<u>\$ 14,841,798</u>	<u>\$ 17,117,731</u>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81、\$557、\$976 及 \$1,152。

(3)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040。

## 2. 確定提撥計劃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有關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依員工戶籍之不同提撥 14%~20%，專戶儲蓄於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29,122、\$256,941、\$482,965 及 \$537,662。

##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6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6月30日
存入保證金	\$ 14,737	\$ 36,268	\$ 36,4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81	7,692	9,675
其他	91,985	92,559	18,816
	<u>\$ 114,403</u>	<u>\$ 136,519</u>	<u>\$ 64,917</u>

## (十六)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登記之股本總額為 \$14,100,000 (含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份總額 50,000 仟股)，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1,395,024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計 \$13,950,240。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6 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39,502 及 \$137,673、員工紅利 \$384,668 及 \$480,000，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9,461 及 18,298 仟股 (含員工紅利發行新股 5,511 及 4,531 仟股)。

##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

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八)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盈餘分配依下列公司章程辦理：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辦理：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三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 10%。

2. 依法令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19,824	-	\$ 940,236	-
股票股利	139,502	0.1	137,673	0.1
現金股利	4,185,072	3.0	3,441,815	2.5
	<u>\$ 5,544,398</u>	<u>3.1</u>	<u>\$ 4,519,724</u>	<u>2.6</u>

上述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分別與本公司民國 105 年 5 月 12 日及 104 年 5 月 1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九) 其他權益

	<u>備供出售投資</u>	<u>外幣換算</u>	<u>總計</u>
105年1月1日	\$ 318,360	\$ 6,504,594	\$ 6,822,954
公允價值評價損失	( 63,391)	-	( 63,39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2,696,524)	( 2,696,524)
105年6月30日	<u>\$ 254,969</u>	<u>\$ 3,808,070</u>	<u>\$ 4,063,039</u>
	<u>備供出售投資</u>	<u>外幣換算</u>	<u>總計</u>
104年1月1日	\$ 1,856,192	\$ 5,269,042	\$ 7,125,234
公允價值評價利益	613,032	-	613,0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1,974,768)	( 1,974,768)
104年6月30日	<u>\$ 2,469,224</u>	<u>\$ 3,294,274</u>	<u>\$ 5,763,498</u>

(二十) 非控制權益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期初餘額	\$ 81,703	\$ 98,43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 7,645)	( 6,5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2,960)	( 2,351)
期末餘額	<u>\$ 71,098</u>	<u>\$ 89,522</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3C電子產品		
(包括零組件等相關產品)	<u>\$ 19,235,579</u>	<u>\$ 24,442,021</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3C電子產品		
(包括零組件等相關產品)	<u>\$ 36,638,402</u>	<u>\$ 48,868,513</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98,739	\$ 224,918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利息	52,943	102,455
租金收入	48,008	17,634
股利收入	27,412	1,101
其他	10,366	3,608
	<u>\$ 337,468</u>	<u>\$ 349,716</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435,536	\$ 443,319
保本保收益理財商品利息	80,351	170,196
租金收入	87,223	52,540
股利收入	27,412	1,101
其他	51,632	92,411
	<u>\$ 682,154</u>	<u>\$ 759,567</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43,369	\$ 122,5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 579,355)	( 121,422)
淨外幣兌換利益	748,844	24,9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22,949)	82,746
處分投資損失	( 7,491)	-
其他	( 57,100)	( 9,840)
	<u>\$ 125,318</u>	<u>\$ 98,984</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 109,019)	\$ 188,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 569,447)	( 142,030)
淨外幣兌利益(損失)	650,392	( 55,5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40,044)	147,361
處分投資損失	( 88,852)	-
其他	( 63,127)	( 4,128)
	<u>(\$ 220,097)</u>	<u>\$ 133,937</u>

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損益請參閱附註六(二)。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591,901	\$ 3,229,502
折舊費用	561,530	749,261
攤銷費用(含長期預付租金 攤銷數)	6,497	8,286
	<u>\$ 3,159,928</u>	<u>\$ 3,987,049</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5,095,317	\$ 6,574,154
折舊費用	1,248,324	1,620,423
攤銷費用(含長期預付租金 攤銷數)	13,227	15,068
	<u>\$ 6,356,868</u>	<u>\$ 8,209,645</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071,561	\$ 2,672,620
勞健保費用	104,188	129,315
退休金費用	229,603	257,498
其他用人費用	186,549	170,069
	<u>\$ 2,591,901</u>	<u>\$ 3,229,502</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3,991,969	\$ 5,372,391
勞健保費用	223,323	259,060
退休金費用	483,941	538,814
其他用人費用	396,084	403,889
	<u>\$ 5,095,317</u>	<u>\$ 6,574,15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4%~6%為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暨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9,038、\$208,463、\$242,078及\$421,05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4%估列；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係以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8%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民國 104 年度員工紅利分為現金紅利\$152,081 及股票紅利\$384,668。股票紅利係依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收盤價\$69.8 元為計算基礎，計發行新股 5,511 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六)財務成本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借款利息	\$ 9,555	\$ 23,780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銀行借款利息	\$ 35,504	\$ 60,389

#### (二十七)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34,917	\$ 1,225,9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66,918)	( 124,49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067,999</u>	<u>1,101,43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9,970	( 76,592)
所得稅費用	<u>\$ 1,167,969</u>	<u>\$ 1,024,844</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97,000	\$ 1,879,9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 266,918)	( 124,49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530,082</u>	<u>1,755,42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5,672	( 362,269)
所得稅費用	<u>\$ 1,715,754</u>	<u>\$ 1,393,157</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87年度以後	\$ 54,313,586	\$ 54,833,215	\$ 48,496,806

4.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5,792,434、\$5,262,837 及

\$5,804,74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2.2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0.56%。

(二十八) 每股盈餘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u>稅後</u>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2,570,462</u>	1,409,519	<u>\$ 1.82</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570,4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21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570,462</u>	<u>1,419,737</u>	<u>\$ 1.81</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u>稅後</u>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2,892,315</u>	1,404,700	<u>\$ 2.0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892,3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9,83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2,892,315</u>	<u>1,414,538</u>	<u>\$ 2.04</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024,769	1,409,247	\$ 3.57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24,769		
員工分紅	-	10,61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24,769	1,419,860	\$ 3.54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61,899	1,404,550	\$ 4.17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61,899		
員工分紅	-	10,04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61,899	1,414,597	\$ 4.14

上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係追溯調整至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股數。

####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3,762	\$ 429,28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75,114	201,75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383,183)	( 245,291)
本期支付現金	\$ 735,693	\$ 385,746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019	\$ 310,736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	3,790	128,600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 6,951)	( 233,404)
本期收取現金	\$ 30,858	\$ 205,932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13,955,491	\$ 17,849,473
—其他關係人	<u>2,618</u>	<u>1,102</u>
	<u>\$ 13,958,109</u>	<u>\$ 17,850,575</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及勞務之銷售：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27,409,101	\$ 35,455,216
—其他關係人	<u>2,984</u>	<u>1,586</u>
	<u>\$ 27,412,085</u>	<u>\$ 35,456,802</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2. 進貨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及勞務購買：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8,311,828	\$ 10,191,083
—其他關係人	<u>21,803</u>	<u>15,335</u>
	<u>\$ 8,333,631</u>	<u>\$ 10,206,418</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及勞務購買：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15,587,395	\$ 21,570,017
—其他關係人	<u>50,364</u>	<u>33,809</u>
	<u>\$ 15,637,759</u>	<u>\$ 21,603,826</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勞務購買係委託關係人加工交易。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13,414,222	\$ 19,976,894	\$ 20,439,812
—其他關係人	<u>4,350</u>	<u>3,243</u>	<u>5,158</u>
	<u>\$ 13,418,572</u>	<u>\$ 19,980,137</u>	<u>\$ 20,444,97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發票日後三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應付帳款：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6,114,592	\$ 11,554,467	\$ 8,408,177
一 其他關係人	<u>26,657</u>	<u>31,838</u>	<u>6,961</u>
	<u>\$ 6,141,249</u>	<u>\$ 11,586,305</u>	<u>\$ 8,415,138</u>
應付加工費：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262,667</u>	<u>\$ 4,674,996</u>	<u>\$ 2,294,706</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加工交易，付款條件則比照一般供應商，本公司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 30~90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5. 管理服務費用及應付管理服務費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管理服務費用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37,610</u>	<u>\$ 251,980</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管理服務費用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77,643</u>	<u>\$ 376,412</u>
應付管理服務費		
一 其他關係人	<u>\$ 39,430</u>	<u>\$ 40,102</u>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一 其他關係人	<u>\$ 39,430</u>	<u>\$ 40,102</u>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6月30日</u>
一 其他關係人	<u>\$ 39,430</u>	<u>\$ 25,166</u>

#### 6. 代採購原料交易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代採購原料交易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125,660</u>	<u>\$ 2,025,276</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代採購原料交易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671,509</u>	<u>\$ 3,871,440</u>
應收代採購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964,522</u>	<u>\$ 687,918</u>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964,522</u>	<u>\$ 687,918</u>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6月30日</u>
一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964,522</u>	<u>\$ 829,210</u>



## 7. 財產交易

### (1) 取得財產交易：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0,886</u>	<u>\$ 126,477</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276,433	\$ 161,300
— 其他關係人	14,208	-
	<u>\$ 290,641</u>	<u>\$ 161,300</u>

### (2) 取得財產交易之期末未付餘額(帳列「其他應付款」)：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購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 271,865	\$ 467,029	\$ 214,579
— 其他關係人	4,448	-	-
	<u>\$ 276,313</u>	<u>\$ 467,029</u>	<u>\$ 214,579</u>

### (3) 出售財產交易：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3,393</u>	<u>\$ 4,702</u>	<u>\$ 176,613</u>	<u>\$ 88,351</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14,035</u>	<u>\$ 4,830</u>	<u>\$ 300,051</u>	<u>\$ 164,484</u>

### (4)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未收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集團	<u>\$ 6,951</u>	<u>\$ 3,790</u>	<u>\$ 233,404</u>

## 8. 租賃收入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富士康精密電子(太原)有限公司(富士康太原)於民國105年4月與本集團協議承租部分太原地區之廠房、辦公室及宿舍，價格由雙方議定，本集團依協議向富士康太原收取租金。民國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因上開營業租賃收取之租金收入計\$14,304。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1,140	\$ 1,322
退職後福利	67	66
	<u>\$ 1,207</u>	<u>\$ 1,388</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3,327	\$ 3,307
退職後福利	134	133
	<u>\$ 3,461</u>	<u>\$ 3,440</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711	\$ 51,496	\$ 54,477

2.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租用廠房宿舍之營業租賃協議。相關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240,810	\$ 467,140	\$ 429,5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86,229	1,783,199	1,671,626
	<u>\$ 1,127,039</u>	<u>\$ 2,250,339</u>	<u>\$ 2,101,186</u>

3. 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 日與日本上市公司 SHARP CORPORATION 簽訂投資契約，以每股日幣 88 元之價格認購 SHARP CORPORATION 新發行之普通股共 646,400,000 股，共計約 13% 之股權，總認購金額約為日幣 56,883,200 仟元。上開投資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尚未完成所有投資程序。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扣除無形資產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70% 以下。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短期借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件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風險種類：

本公司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各種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 (2) 管理目標：

A. 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零為目標。

B. 至於市場風險，則以嚴密的分析、建議、執行與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的整體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C. 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D.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之狀況，請詳附註六（二）。

##### (3) 管理系統：

A.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B. 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

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性質：

本集團為跨國營運之電子代工業，大部分之營業活動匯率風險來自：

- a. 非功能性外幣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立帳時間不同，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有所差異，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因為資產、負債互抵後之金額不大，故損益金額也不大。（註：本集團在全球多國設有據點，因此產生多種不同貨幣之匯率風險，但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 b. 功能性貨幣對報表貨幣在不同時點下之不同匯率，則將造成另一種匯率風險。
- c. 除上述損益表上的商業交易（營業活動）外，資產負債表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也會發生匯率風險。

##### B. 管理：

- a. 此類風險本集團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b. 至於各個功能性貨幣對合併報表之報表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則由集團財務總處統一管理。

##### C. 來源

##### a. 美元與新台幣：

風險來源：

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負債，於換算為新台幣時，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

##### b. 美元與人民幣：

風險來源：

匯兌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負債，於換算為人民幣時，產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

##### D.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5,853	32.28	\$ 5,676,535	1%	\$56,765
美金：人民幣	449,799	6.6445	14,519,512	1%	145,195
日幣：美金	57,136,333	0.0097	17,957,949	1%	179,579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2,879,612	32.28	92,953,8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9,136	32.28	6,105,310	1%	61,053
美金：人民幣	122,535	6.6445	3,955,430	1%	39,55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7,725	32.83	\$ 4,193,212	1%	\$41,932
美金：人民幣	376,089	6.4936	12,347,002	1%	123,470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2,757,253	32.83	90,520,6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5,063	32.83	9,686,918	1%	96,869
美金：人民幣	399,757	6.4936	13,124,022	1%	131,240

104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7,185	30.86	\$ 3,616,329	1%	\$36,163
美金：人民幣	461,646	6.1136	14,246,396	1%	142,464
<u>非貨幣性項目</u>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2,659,842	30.86	82,082,7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0,718	30.86	8,971,557	1%	89,716
美金：人民幣	587,932	6.1136	18,143,582	1%	181,436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 \$748,844、利益 \$24,933、利益 \$650,392 及損失 \$55,598。

#### 價格風險

##### (A)性質

本集團主要長期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在帳上列計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 (B)程度

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1,348 及 \$61,781。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長、短期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大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若短期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6,702 及 \$72,657。

#####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 A.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不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屬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群組1	\$ 16,550,762	\$ 23,393,173	\$ 22,610,220
群組2	431,885	697,548	970,985
群組3	85,579	90,733	987,844
群組4	<u>828,422</u>	<u>787,114</u>	<u>801,375</u>
	<u>\$ 17,896,648</u>	<u>\$ 24,968,568</u>	<u>\$ 25,370,424</u>

群組 1：標普、惠譽或穆迪評級為 A 級或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A 級者。

群組 2：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B 級，或穆迪評級為 Baa 級或無外部機構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為 B 或 C 級者。

群組 3：標普或惠譽評級為 BB+ 級及以下，或穆迪評級為 Ba1 級及以下者。

群組 4：無外部機構評級，依本集團授信標準評等非 A、B、C 級者。

- D.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6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6月30日</u>
30天內	\$ 761,234	\$ 623,634	\$ 323,083
31-90天	231,981	207,321	633,871
91-180天	490,089	24,271	65,720
181-360天	6,129	74,406	15,212
361天以上	<u>25,770</u>	<u>9,752</u>	<u>18,280</u>
	<u>\$ 1,515,203</u>	<u>\$ 939,384</u>	<u>\$ 1,056,166</u>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

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5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 6,230,075	\$ 204,040	\$ -	\$ 6,434,115
應付帳款	10,466,623	101,907	-	10,568,530
其他應付款	14,614,312	45,529	708	14,660,549
	<u>\$31,311,010</u>	<u>\$ 351,476</u>	<u>\$ 708</u>	<u>\$31,663,194</u>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	\$ 212,387	\$ 212,387
應付帳款	15,630,228	273,623	42	15,903,893
其他應付款	14,715,073	126,725	-	14,841,798
	<u>\$30,345,301</u>	<u>\$ 400,348</u>	<u>\$ 212,429</u>	<u>\$30,958,078</u>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4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16,715,090	\$ 334,748	\$ 457,948	\$17,507,786
應付帳款	12,358,133	160,513	38,116	12,556,762
其他應付款	16,797,994	188,944	130,793	17,117,731
	<u>\$45,871,217</u>	<u>\$ 684,205</u>	<u>\$ 626,857</u>	<u>\$47,182,279</u>
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5年6月30日				
換匯換利合約	\$ -	\$ -	\$ 545,750	\$ 545,750
外匯換匯合約	-	33,114	-	33,114
	<u>\$ -</u>	<u>\$ 33,114</u>	<u>\$ 545,750</u>	<u>\$ 578,864</u>
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 29,264	\$ -	\$ -	\$ 29,264
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以下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內	合計
104年6月30日				
外匯換匯合約	\$ 118,520	\$ -	\$ -	\$ 118,520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及海外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屬之。
3. 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及 104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	\$ 2,201	\$ -	\$ 2,2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857,939	\$ -	\$ -	\$3,857,939
海外投資基金	-	276,815	-	276,815
	<u>\$3,857,939</u>	<u>\$276,815</u>	<u>\$ -</u>	<u>\$4,134,75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	\$545,750	\$ -	\$ 545,750
外匯換利合約	-	33,114	-	33,114
	<u>\$ -</u>	<u>\$578,864</u>	<u>\$ -</u>	<u>\$ 578,864</u>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外匯換匯合約	\$ -	\$538,623	\$ -	\$ 538,6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108,196	\$ -	\$ -	\$4,108,196
海外投資基金	-	281,531	-	281,531
	<u>\$4,108,196</u>	<u>\$281,531</u>	<u>\$ -</u>	<u>\$4,389,727</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外匯換利合約	\$ -	\$ 29,264	\$ -	\$ 29,264
104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外匯換匯合約	\$ -	\$180,285	\$ -	\$ 180,2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895,471	\$ -	\$ -	\$5,895,471
海外投資基金	-	282,670	-	282,670
	<u>\$5,895,471</u>	<u>\$282,670</u>	<u>\$ -</u>	<u>\$6,178,141</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海外投資基金之公允價值係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換匯換利合約，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

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二十三)及附註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為機殼、散熱模組、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組裝及銷售等，營運決策者按業務別經營各項事業，目前主要區分為電子產品貿易服務與機構、零配件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營運部門之收入及營業淨利調整內部成本設算與費用分攤之部門損益，作為營運部門衡量績效及進行資源分配決策參考指標。

#####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組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4,114,082	\$ 15,001,404	\$ 19,115,486
內部部門收入	113,432	2,346,606	2,460,038
部門收入	<u>\$ 4,227,514</u>	<u>\$ 17,348,010</u>	<u>\$ 21,575,524</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218,887</u>	<u>\$ 2,323,694</u>	<u>\$ 2,542,581</u>
折舊及攤銷	<u>\$ 391</u>	<u>\$ 659,252</u>	<u>\$ 659,643</u>
利息收入	<u>\$ 1,264</u>	<u>\$ 250,401</u>	<u>\$ 251,665</u>
利息費用	<u>\$ 2,396</u>	<u>\$ 7,128</u>	<u>\$ 9,524</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機構、零組件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4,563,167	\$ 19,804,755	\$ 24,367,922
內部部門收入	131,821	501,096	632,917
部門收入	<u>\$ 4,694,988</u>	<u>\$ 20,305,851</u>	<u>\$ 25,000,839</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17,640</u>	<u>\$ 2,903,970</u>	<u>\$ 2,921,610</u>
折舊及攤銷	<u>\$ 572</u>	<u>\$ 755,201</u>	<u>\$ 755,773</u>
利息收入	<u>\$ 13,262</u>	<u>\$ 313,910</u>	<u>\$ 327,172</u>
利息費用	<u>\$ 7,528</u>	<u>\$ 16,113</u>	<u>\$ 23,641</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機構、零組件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6,633,136	\$ 29,841,826	\$ 36,474,962
內部部門收入	192,514	2,722,791	2,915,305
部門收入	<u>\$ 6,825,650</u>	<u>\$ 32,564,617</u>	<u>\$ 39,390,267</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445,164</u>	<u>\$ 4,699,093</u>	<u>\$ 5,144,257</u>
折舊及攤銷	<u>\$ 847</u>	<u>\$ 1,350,539</u>	<u>\$ 1,351,386</u>
利息收入	<u>\$ 1,720</u>	<u>\$ 514,143</u>	<u>\$ 515,863</u>
利息費用	<u>\$ 3,412</u>	<u>\$ 32,045</u>	<u>\$ 35,457</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機構、零組件		
	電子產品貿易服務	生產及銷售	總計
外部收入	\$ 9,209,604	\$ 39,439,173	\$ 48,648,777
內部部門收入	223,070	1,020,270	1,243,340
部門收入	<u>\$ 9,432,674</u>	<u>\$ 40,459,443</u>	<u>\$ 49,892,117</u>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u>\$ 178,963</u>	<u>\$ 5,805,926</u>	<u>\$ 5,984,889</u>
折舊及攤銷	<u>\$ 1,522</u>	<u>\$ 1,630,381</u>	<u>\$ 1,631,903</u>
利息收入	<u>\$ 27,825</u>	<u>\$ 585,385</u>	<u>\$ 613,210</u>
利息費用	<u>\$ 22,400</u>	<u>\$ 37,744</u>	<u>\$ 60,144</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 -</u>	<u>\$ -</u>

註：因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 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合計數	\$ 21,575,524	\$ 25,000,839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120,093	74,099
銷除部門間收入	( 2,460,038)	( 632,917)
企業收入	<u>\$ 19,235,579</u>	<u>\$ 24,442,021</u>

<u>收</u>	<u>入</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合計數		\$ 39,390,267	\$ 49,892,117
其他營運部門收入		163,440	219,736
銷除部門間收入		( 2,915,305)	( 1,243,340)
企業收入		<u>\$ 36,638,402</u>	<u>\$ 48,868,513</u>
<u>損</u>	<u>益</u>	<u>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2,542,581	\$ 2,921,610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29,032	( 34,91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u>\$ 2,571,613</u>	<u>\$ 2,886,698</u>
<u>損</u>	<u>益</u>	<u>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		\$ 5,144,257	\$ 5,984,889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 127,133)	( 129,55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u>\$ 5,017,124</u>	<u>\$ 5,855,333</u>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資金必要之 原因		名稱	價值			
1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 工業(太原) 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 3,359,700	\$ 3,234,200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6,812,894	\$ 53,625,787	註
2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鴻富晉精密 工業(太原) 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3,359,700	-	-	-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6,812,894	53,625,787	註
3	NEW GLORY HOLDINGS LTD.	煙台富准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671,940	646,840	646,840	0.43180%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6,812,894	53,625,787	註
4	富准精密工業 (深圳)有限公司	煙台富准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256,355	243,820	243,820	1.80000%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6,812,894	53,625,787	註
4	富准精密工業 (深圳)有限公司	鴻富晉精密 工業(太原) 有限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2,563,550	2,438,200	2,438,200	1.57500%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6,812,894	53,625,787	註
5	鴻富晉精密工業 (太原)有限公司	青島海源合金 新材料有限 公司	其他 應收款	關係人	758,811	721,707	721,707	4.35% ~ 4.6%	短期資 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3,008,268	12,033,070	註

註：就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部分，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淨值10%為限，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所示之淨值40%為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0%為限，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60%為限。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建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35,348	\$ 188,163	3.05	\$ 188,16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9,986	13,284	0.21	13,284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556,349	1,377,609	1.28	1,377,609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3	-	23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036,800	1,307,197	1.22	1,307,197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672,000	175,689	5.19	175,689	
Q-RUN HOLDINGS LTD.	CONQUER HILL ADVANTAGE FUND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927	276,815	-	276,815	
Q-RUN HOLDINGS LTD.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TD. 普通股 (原名: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TD.)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189,340	795,974	2.87	795,974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5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無	其他流動資產	-	2,429,050	-	2,429,050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7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無	其他流動資產	-	2,429,050	-	2,429,050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工銀理財共贏2016年YJZ16004理財產品	無	其他流動資產	-	340,067	-	340,067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無	其他流動資產	-	1,263,106	-	1,263,106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無	其他流動資產	-	315,777	-	315,777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利多多一匯享盈2015年第3期理財產品	註1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無	-	USD 20,000仟元	-	-	-	USD 20,174仟元	USD 20,000仟元	USD 174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工銀理財共贏2015年YJZ15011理財產品	註1	中國工商銀行	無	-	RMB 250,000仟元	-	-	-	RMB 251,451仟元	RMB 250,000仟元	RMB 1,451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工銀理財共贏2016年y jz16001號理財產品	註1	中國工商銀行	無	-	-	-	RMB 260,000仟元	-	RMB 261,482仟元	RMB 260,000仟元	RMB 1,482仟元	-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工銀理財共贏2016年YJZ16004理財產品	註1	中國工商銀行	無	-	-	-	RMB 70,000仟元	-	-	-	-	-	RMB 70,000仟元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註1	中國銀行	無	-	-	-	RMB 260,000仟元	-	-	-	-	-	RMB 260,000仟元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31天理財產品	註1	交通銀行	無	-	RMB 220,000仟元	-	-	-	RMB 220,673仟元	RMB 220,000仟元	RMB 673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本利豐·51天"定向人民幣理財產品	註1	中國農業銀行	無	-	-	-	RMB 200,000仟元	-	RMB 200,894仟元	RMB 200,000仟元	RMB 894仟元	-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32天理財產品	註1	交通銀行	無	-	-	-	RMB 180,000仟元	-	RMB 180,505仟元	RMB 180,000仟元	RMB 505仟元	-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蘊通財富·日增利31天理財產品	註1	交通銀行	無	-	RMB 70,000仟元	-	-	-	RMB 70,214仟元	RMB 70,000仟元	RMB 214仟元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註1	中國銀行	無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0,755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755仟元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9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註1	北京銀行	無	-	-	-	RMB 360,000仟元	-	RMB 361,154仟元	RMB 360,000仟元	RMB 1,154仟元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8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註1	北京銀行	無	-	-	-	RMB 490,000仟元	-	RMB 491,530仟元	RMB 490,000仟元	RMB 1,530仟元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40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註1	北京銀行	無	-	-	-	RMB 500,000仟元	-	RMB 501,589仟元	RMB 500,000仟元	RMB 1,589仟元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5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註1	北京銀行	無	-	-	-	RMB 500,000仟元	-	-	-	-	-	RMB 500,000仟元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穩健系列人民幣37天期限銀行間保證收益理財產品	註1	北京銀行	無	-	-	-	RMB 500,000仟元	-	-	-	-	-	RMB 500,000仟元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註1	中國銀行	無	-	-	-	RMB 65,000仟元	-	RMB 65,155仟元	RMB 65,000仟元	RMB 155仟元	-	-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人民幣"按期開放"理財產品	註1	中國銀行	無	-	-	-	RMB 65,000仟元	-	-	-	-	-	RMB 65,000仟元

註1：帳列科目為「其他流動資產」。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 427,080	6	月結90天	註	註	\$ 295,288	8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16,573	2	月結90天	註	註	23,337	1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23,092,587	95	發票日90天	註	註	9,913,998	95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670,694	3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69,534	2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16,029	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35,961	1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079,521	98	月結60天	註	註	2,305,085	98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96,228	87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95,302	88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416,371	74	發票日90天	註	註	966,496	78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5,552	14	發票日90天	註	註	88,340	7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77,794	9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43,868	12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282,145	3	發票日90天	註	註	280,776	5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906,373	1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077,555	19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國基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131,938	2	月結90天	註	註	73,390	1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916,141	34	月結90天	註	註	1,957,923	35	
FTC Technology Inc.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121,660	87	發票日90天	註	註	62,254	91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銷貨	\$ 233,665	59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182,545	70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63,635	41	發票日30天	註	註	-	-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99,264	66	發票日90天	註	註	140,531	65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5,224,873	85	月結30天	註	註	( 3,028,072) (	8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35,716	12	發票日30天	註	註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7,491,107	42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597,972) (	15)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109,746	6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93,334) (	19)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2,397,781	29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2,101,387) (	34)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進貨	110,506	1	發票日90天	註	註	( 63,893) (	1)	

註：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同。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 295,288	2.61	\$ 26,195	期後收款	\$ 55,039	-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964,522	不適用	-	-	-	-
(表列其他應收款) (註1)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9,913,998	3.72	5,130	期後收款	375,074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69,534	2.94	361	期後收款	-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35,961	2.66	-	-	94,770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2,305,085	2.12	1,228,771	期後收款	1,581,125	-
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95,302	2.69	16,361	期後收款	49,023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966,496	2.60	383,398	期後收款	295,330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43,868	1.89	9,206	期後收款	27,229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280,776	3.20	41,723	期後收款	47,569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077,555	1.46	571,071	期後收款	136,211	-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957,923	2.12	12,778	期後收款	20,486	-
富準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對象係鴻海公司之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82,545	2.66	1,447	期後收款	70,556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 140,531	4.91	\$ -	-	\$ 58,265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該被投資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為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110,280	-	-	-	97,682	-

註1：係母公司代FOXCONN (FAR EAST) LTD. 及所屬子公司採購原材料之應收款項。

註2：有關資金貸與他人情事請詳附表一。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TC Technology Inc.	1	銷貨	\$ 116,573	註4	0
0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735,716	"	2
1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	670,694	"	2
1	"	"	3	應收帳款	169,534	"	0
1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3	銷貨	216,029	"	1
1	"	"	3	應收帳款	135,961	"	0
2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	2,079,521	"	6
2	"	"	3	應收帳款	2,305,085	"	2
3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	3	銷貨	265,552	"	1
3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3	銷貨	177,794	"	0
3	"	"	3	應收帳款	143,868	"	0
4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	3	銷貨	2,916,141	"	8
4	"	"	3	應收帳款	1,957,923	"	2
5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	3	銷貨	163,635	"	0
6	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	299,264	"	1
6	"	"	3	應收帳款	140,531	"	0
7	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0,280	"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付) 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同。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其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6：有關資金貸與他人情事請詳附表一。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從事轉投資及控股事務	\$ 492,742	\$ 492,742	135,839,643	100	\$ 15,020,508	\$ 726,062	\$ 726,062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Q-RUN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從事轉投資及控股事務	9,851,192	9,851,192	480,077,600	100	77,933,367	4,667,485	4,667,485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事業	1,201,896	1,201,896	125,478,000	100	1,598,688	343	34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創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事務機器設備、電器之零售及資訊軟體服務	390,322	390,322	39,032,250	20	248,758	( 112,135)	( 22,382)	

註1：本公司除上開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Q-RUN HOLDINGS LTD.及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外，尚有ATKINSON HOLDINGS LTD.、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WORLD TRADE TRADING LTD.、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TD.、FTC TECHNOLOGY INC.、FOXCONN TECHNOLOGY PTE.LTD.、KENNY INTERNATIONAL LTD.、DOUBLE WEALTH PROFITS LTD.、PRECIOUS STAR INTERNATIONAL LTD.、EASTERN STAR LIMITED.、FOREIGN TECHNOLOGY LTD.、TOPFRY INDUSTRIAL LTD.、GOLD GLORY INTERNATIONAL LTD.、NEW GLORY HOLDINGS LTD.、FTP TECHNOLOGY INC.、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富准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煙臺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及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上開揭露之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轉投資事業，其中屬國外控股公司因以合併報表為財務報告，故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富輝鋼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件及電力電子元器件之產銷業務	\$ 250,396	2	\$ 250,396	\$ -	\$ -	\$ 250,396	\$ 4,404	100	\$ 4,404	\$ 448,543	\$ -	
富鈺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插頭及插座、電壓未超過1仟伏特者、其他載波電流線路系統用器之產銷業務	1,264,537	2	635,464	-	-	635,464	349,422	100	349,422	3,874,152	-	
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629,460	2	64,560	-	-	64,560	86,995	100	86,995	4,900,264	-	
富瑞精密組件(昆山)有限公司	加工電機板及相關零組件：光電、電腦線纜之產銷業務	396,753	2	254,496	-	-	254,496	26,295	100	26,295	1,883,917	-	
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之零件及其附件及電腦機殼及其相關金屬沖壓件之產銷業務	13,234,800	2	4,503,060	-	-	4,503,060	4,947,654	100	4,947,654	30,082,675	-	
南寧富寧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零件(電腦散熱器)之產銷業務	316,344	2	-	-	-	-	142,937	100	142,937	2,150,003	-	
煙台富准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機箱組件-電子元器件及電力電子器件之產銷業務	1,275,060	2	1,275,060	-	-	1,275,060	50,472	100	50,472	351,204	-	
富準精密電子(鶴壁)有限公司	新型合金材料、精密器具、新型電子元器件，便攜式計算機及上述產品的零配件	4,767,756	2	1,604,316	-	-	1,604,316	( 124,788)	100	( 124,788)	5,138,798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 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587,352	\$ 23,024,226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Q-RUN HOLDINGS LTD. 或FOXCONN PRECISION COMPONENTS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部分除鴻富晉精密工業(太原)有限公司外，餘係依大陸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自民國104年5月21日至107年5月20日止，無需設算投資限額。

註4：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投資被投資公司青島海源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富豫科技(南陽)有限公司無須向投審會核准。

註5：本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以自有外匯匯出美金33,376仟元(折合港幣258,787仟元)至Q-RUN HOLDINGS LTD.，受讓取得EAGLE SEEKER COMPANY LIMITED持有之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TD.(原名:CHINA HARMONY AUTO HOLDING LTD.)之4.17%股權，間接持有其轉投資事業河南和諧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人民幣1,215,000仟元)之4.17%股權及河南中德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人民幣42,860仟元)之1.25%股權，認列之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24,045仟元及美金2,799仟元。